

2023年教师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及措施 疫情防控工作方案(优质5篇)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得以顺利进行，通常需要预先制定一份完整的方案，方案一般包括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工作重点、实施步骤、政策措施、具体要求等项目。方案的制定需要考虑各种因素，包括资源的利用、时间的安排以及风险的评估等，以确保问题能够得到有效解决。下面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欢迎阅读与收藏。

教师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及措施篇一

为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工地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沪建办综[20xx]3号)和《关于进一步统筹推进建筑工地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的通知》(沪建办综[20xx]4号)，进一步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管理工作，特制定本方案。具体如下：

全市所有在监房屋建筑和市政非交通类工程建筑工地。

3月10日起至疫情结束，每周三天(周二、周三和周四)。

1. 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2. 人员到岗履职情况
3. 复工条件落实和保持情况

以上内容详见督查表(附表一)

- 1、督查共分12个检查组，每组2-3人，由上海市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总站(以下简称“总站”)、上海市建筑建材业市场管理总站(以下简称“管理总站”)、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

设管理委员会行政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行政服务中心”)、上海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事务中心(以下简称“审图中心”)等单位抽调人员组成,其中管理总站、行政服务中心、审图中心等共计8人,总站不少于16人(巡查科3人、质量、安全各2人、市场科、技信科、执法科各抽1人、监管科不少于6人等)搭配组成。

2、第一到第九组各对口一片区域(见下表),第十到十二组直接对口总站直管工程。

3、总站负责将各组片区内复工工地详细清单分发到各组组长,管理总站、行政服务中心、审图中心联系人每周五向总站提供下周二三四参与督查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服从督查安排。

4、组长科室负责本组督察实施,行政措施单开具,每日情况快报检查数据汇总和检查情况总结工作。

组别组长组员对口区域

第一组总站安全科总站巡查科闵行、自贸区

第二组总站安全科管理总站浦东、临港

第三组总站质量科管理总站长宁、松江

第四组总站质量科管理总站黄浦、崇明

第五组总站巡查科管理总站杨浦、奉贤

第六组总站巡查科行政服务中心静安、金山

第七组总站市场科行政服务中心虹口、青浦

第八组总站技信科行政服务中心普陀、宝山

第九组总站执法科审图中心徐汇、嘉定

第十组总站监管科总站监管科总站直管工程

第十一组总站监管科总站监管科总站直管工程

第十二组总站监管科总站监管科总站直管工程

各组每天抽查2-3个工地直至疫情结束，每个行政(功能)区必须覆盖。

1、各组长科室确定一名联系人，每天四点前将当天督察表传至安全科(赵伟豪)，安全科汇总完成后每天五天前报站领导。

2、每周四检查结束检查完成后，上报本周拟通报工地，参建单位，责任人名单。

3、各组长科室负责所查工地的证据固定、立案、总结等后续处置，每月报立案工地数和月度小结，安全科每月底汇总完成报站领导。

4、检查完成后，按要求整理检查档案报总师室归档。

因疫情防控不力而被通报的建筑工地整改完成，提交整改报告后，列入下一月必查工地，进行督查回头看，如果整改不力，将进一步严肃处理。

1、检查车辆、防疫保障物资由总站统一安排调配(行政服务中心、管理总站、审图中心三家单位协助提供4辆公务车辆，每周具体车辆和司机应保持固定不变，报给总站统一安排调配)

2、市区抽查工地回683号就餐，在郊区时则在对应区站就餐。

教师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及措施篇二

xxxx年春季学期开学疫情防控工作方案为贯彻落实省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确保春季学期开学学校疫情防控“万无一失”，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统筹推进20xx年春季学期开学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学校各项工作，根据《关于做好20xx年春季学期开学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和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办校园疫情防控工作专班《转发关于做好20xx年春季学期开学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一）落实工作责任。各单位要在学校疫情防控领导小组领导下，落实疫情防控责任制，时刻紧绷校园疫情防控之弦，不断完善学生返校工作专班已经建立的校园疫情防控工作机制。

织密织牢全员全过程全方位防控工作网络，压实责任管事，分类施策管人，明确标准管场所，明确规范管过程，备齐预案管应急，联防联控，群防群控，不留死角。要压实工作责任，做到“责任到岗、任务到人”，对不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责任的，要坚决纠正指导，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严肃追责问责。

（二）落实任务分工。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学校关于开学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和任务分工，就疫情防控、开学准备、校园安全、教学安排等工作抓好落地落实。同时，要根据分工安排，做好在开学前和开学初期，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学生返校工作专班对学校的相关验收准备工作，落实各项措施，一旦发现问题立即整改到位。

（一）科学谋划返校工作安排，细化各项防控举措。各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根据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在总结前期防控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参考疫情防控指引调整疫情防控策略，

既要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又不能层层加码设卡，细化学生返校安排和本单位的疫情防控准备工作。

（二）精准落实人员排查，落实分类健康管理。要进一步完善并落实好“四精准”、“六分”、“一独立”、“三全”、“五管”校园疫情防控要求，完善师生员工健康状况和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报备制度，逐一建立台账，切实做到底数清、情况明，确保师生百分之百安全返校。

全覆盖、无遗漏精准掌握疫情防控重点地区的教职员、学生分布情况；精准掌握疫情防控重点地区的教职员、学生在校内各系、各年级、各班级分布情况；精准掌握疫情防控重点地区的每个教职员、学生返校前14天的身体健康状况；精准安排疫情防控重点师生员工有序返校。新入职的教职员应在录取（用）后，纳入学校疫情防控网络，及时进行健康监测与管理服务。

对疫情防控重点师生员工（包括传染病急性期和结核病治疗期人员；14天内来自疫情防控高风险地区未解除隔离医学观察人员；正在接受医学观察的人员，含治愈出院确诊病人、疑似病人、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者；仍在境外人员等），返校安排要做到分系、分年级、分班级、分省份、分期、分批错峰组织。

对健康申报或体检、晨午检发现患传染性疾病未治愈（如流感、结核病急性期等）的师生员工，未返校的应暂缓返校，已返校的应请假隔离治疗。经系统治疗无传染性，凭复课证明返校（上课）。

对新冠疫情防控相关重点人员，按要求进行健康管理后，凭相关证明方可返校（上课）。按照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关于印发20xx年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和《关于20xx年春节期间中高风险地区来返人员健康管理措施的补充通知》和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校园疫情

防控工作专班《转发关于做好20xx年春季学期开学学校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精神，作如下要求：

1. 高风险地区人员或近14天有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人员不流动。已返市（含返市途中）的师生员工，应提前向所在部门和学校报告，由学校向所在社区报备，并报告所在地校园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实施14天隔离医学观察和至少2次核酸检测阴性结果后方可返校返岗。

2. 中风险地区的人员原则上不流动。如确需返市返校的，须经当地疫情防控指挥部审批，并持有72小时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返市一周前，应提前向所在单位和学校报告，由学校向社区报备，并报告所在地校园疫情防控工作专班，开展“四个一”健康管理服务（即发放一份健康告知书，开展一次健康问询，查验一次健康码，开展一次核酸检测），实施14天居家健康监测。

3. 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的其他地区人员省际、市际出行，须持7日内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结果。对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的其他地区来市返校人员查验7日内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开展“四个一”健康管理服务。

4. 假期在国内中、高风险所在地市之外的低风险地区师生员工，持健康码绿码或持续进行了14天健康申报且无异常的可返校返岗。

5. 有境外旅居史的师生员工，入境前应提前一周向所在单位和学校报告，由学校向社区报备，并报告所在地校园疫情防控工作专班，严格落实“14+7”健康管理，按规定持有效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等相关证明方可返校返岗。

按要求设置相对独立的健康观察区，完善生活、医疗服务等所需的设施设备及专业人员配备。

（三）加强日常监测，及时掌握师生员工健康状况。

返校前14天，所有师生员工须做好每天的体温自测等健康监测，并在“i市职”进行健康申报，每日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如有变动的行程记录应及时上报。凡有不打卡、中断打卡等情形的，不予返校。

（一）加强疫情研判和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根据省疾控中心近期的风险评估□20xx年春夏季我省应重点关注新冠肺炎、诺如病毒感染、登革热、季节性流感疫情；需要关注手足口病、人禽流感疫情；在疫苗可预防疾病方面需要关注麻疹、流行性腮腺炎、风疹和水痘疫情。要在市卫生部门的指导下，坚持每日、每周、每月研判制度，严格实行常态化阶段传染病防控各项制度，疫情防控期间继续严格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

（二）优化教育教学管理。

要结合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进出学校、教学、就餐、住宿、课外活动的卫生健康行为规范、过程规范，推行错峰制度，确保防控科学、规范、有序。

新学期继续推行错峰上课制度，具体安排见□20xx年春季学期疫情常态化防控教学实施方案》。

开学前一周，要组织人员对校园有关安全设施设备进行全面检查和维护；严把校门关，做到“逢车必查，逢人必检”，校外人员进校实行严格的检查和有关信息登记手续。进校人员需经测温正常（市职健康码、健康码绿码）方可放行。

食堂供餐采用“错峰就餐，分散就餐”方案供餐。师生进入食堂就餐采用分批分时间段进入食堂排队取餐和就餐。排队保持人与人之间距离一米以上，在大厅就餐以一桌一人分开就餐，避免人员聚集。同时开通点餐平台，师生在平台完成

订餐后，由食堂配送人员统一配送。

（三）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加强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彻底消除卫生死角，做好通风、清洁和消杀工作，保持环境整洁。对宿舍、食堂、教室、厕所等重点场所，空调系统等重点设备按指引进行清洁消毒。洗手设施应充足、布局合理，配置足够的洗手液、皂液器等。积极严防流行性疾病发生，切实防范、降低多重传染病流行叠加风险。

（一）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完善学校常见传染病防控制度，加强师生培训和应急演练，统筹落实常态化阶段多重传染病疫情防控措施，区别完善各类传染性疾病的应急预案，一旦发现校园个案病例，分类启动应急响应机制，必须做到“四早”、“四集中”（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集中患者、集中专家、集中资源、集中救治），预防和及时控制聚集性疫情。

（二）提升物资保障能力。强化对学校疫情防控相关物资、设施设备的供应保障，确保学校防控物资充足。按应急状态2周用量储备消耗类防护用品（如口罩、消杀用品），并保证2周用量储备供货渠道；适量储备体温监测等设施设备。

（三）加强健康教育宣传。将卫生健康安全知识教育列为开学第一课主要内容，采取主题班会、专题讲座等方式，加大校园公共卫生知识宣传普及力度，强化正面舆论引导，倡导科学防控，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形成健康的生活方式，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各单位要进一步增强政治站位，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把维护师生生命安全和身心健康作为头等大事，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持续巩固防控工作成效，抓好春季学期疫情防控工作。

（二）加强领导，狠抓落实。各单位要始终紧绷疫情和其他传染病防控这根弦，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工作责任，明确党政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成立本单位工作专班，落实网格化管理，责任到人，责任到岗，各单位要根据学校防控方案的任务分工，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细化方案，明确责任，做好台账，分工负责，落实到位。

（三）压实责任，强化督导。校领导要加强对分管领域和联系单位的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纪检部门、学校防疫办公室要及时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专项督查，对思想不重视、工作不落实、措施不到位的单位及个人，坚决纠正指导，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严肃追责问责。

教师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及措施篇三

学校成立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

成员：

政教主任（对接联系社区、对接联系区教育局）

德育主任、校医（对接联系定点医院、疾控中心）

（一）学校职责

- 1、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学生心理干预方案等。
- 2、制定学生晨午检制度、因病缺课登记、病因追踪等制度。
- 3、健全家校协作、物资集中采购、学校内部协调联络及与医院、公安等部门的联防联控机制。

- 4、建立四级防控联系网络，建立疫情防控工作专班。
- 6、对学校所有场所进行消毒、通风。
- 7、多种方式加强师生卫生健康教育，宣传疫情防控知识，提升师生防控疫情意识和能力。
- 8、做好疫情每日防控工作（卫生保洁、学校安保、师生入学、放学、晨午检、如厕、课间、体育锻炼、日常消毒、学生配餐等），及时报告有关信息。做好疫情应急处置工作。
- 9、制定舆情应对预案，做好舆情应对工作。
- 10、加强疫情期间教学应对，实施错时上下课制度。

（二）督促市医院及疾控中心履行职责

- 1。市医院负责落实学校传染病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指定专人负责结对工作；指导结对学校完善传染病疫情防控相关制度措施、落实健康教育、开展传染病疫情防控培训；报告疫情信息，开展隐患排查，疫情发生时驻点协助开展疫情处置，配合疾控中心做好疫情处置效果评估。
- 2、疾控中心负责配合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协调落实学校传染病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提供学校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技术支持，指导结对单位落实好相关制度措施，实施相关医务人员培训，定期向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学校和卫生监督机构通报学校传染病疫情信息，发布预警提示，提出防控建议，提早干预学校重点散发疫情，及时处置学校聚集性疫情，评估疫情处置效果。

（一）进一步完善联防联控工作机制。

问题为主。结对医疗卫生机构要定期评估结对学校传染病疫情发生风险，排查重点措施落实情况。学校应在开学前、学期中和学期末开展传染病疫情隐患自查自评自改，将苗头性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

（二）进一步强化健康教育促进工作。

学校应每学期利用课堂、讲座、板报、广播等多种形式对学生进行有针对性的传染病防控知识健康教育，结对医疗卫生机构提供技术支持，内容包括常见传染病的基本知识、传播途径和预防措施，提高学生传染病预防控制意识和应对能力。学校可根据传染病防控工作需要对学生家长开展传染病预防控制健康教育，告知其配合做好学校传染病预防控制工作。

（三）进一步加大常规措施的落实力度。

学校应落实学生健康管理制度，认真做好学生体检和健康筛查组织工作。学校教职员工中的传染病病人、病原携带者和疑似传染病病人，在传染期内或在排除传染病前，不得从事易使该传染病扩散的工作。应按照国家有关标准保障学生的饮食、饮用水安全，提供安全、卫生的环境设施，消除鼠害和蚊、蝇、蟑螂等病媒生物危害。应为学生设置厕所和洗手设施，应按照国家相关规范保障学生学习和生活的人均使用面积，加强教室、图书馆等人群聚集场所的通风换气。

（四）进一步抓好学校疫情监测排查。

多个学生（5例以上）患病，并有相似症状（如发热、皮疹、腹泻、呕吐、黄疸等）或有共同用餐、饮水史；个别学生出现不明原因的高热、呼吸急促或剧烈呕吐、腹泻等症状；学校传染病责任报告人应立即向区教育局、结对医疗卫生机构和疾控中心报告。

学校发生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或者其他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

学校传染病责任报告人尽快向区教体局、结对医疗卫生机构和疾控中心报告。学校发现学生儿童传染病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时应及时通报疾控中心。（疾控中心有责任严格落实传染病网络直报信息审核制度，发现学生传染病病例应第一时间启动干预措施。）

（五）进一步做好学校传染病疫情处置。

一旦出现学校传染病疫情，学校和卫生部门要共同做好处置工作。配合疾控中心立即开展流行病学调查和相关疫情处置指导工作，应尽快查明原因，并明确学校防控职责，对于重大疫情，必要时协助做好疫情处置工作。学校应立即启动传染病应急响应，采取以病例管理和密切接触者筛查、传播途径阻断、预防性干预为主的处置措施，严防疫情传播蔓延；应严格执行传染病病例休学复课管理措施，教职工复岗、学生复课需持医疗机构诊断证明。报告卫生计生监督所及时介入，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一）加强组织领导。

对工作取得实效。

（二）强化监督检查。

配合卫生、公安定期开展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督导检查。疾控中心按照《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定期对学校、落实学校传染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以及相关措施情况进行监督执法检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在迎检中，学校要对检查组反馈的问题积极整改。

（三）严格责任追究。

对于落实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措施不力，在检查中发现存在重大隐患或造成学校聚集性疫情发生的相关个人，按有关法

律和纪律处理规定，严肃处理。

教师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及措施篇四

“两节”期间，为有效控制疫情传播和扩散风险，确保广大人民群众度过一个健康、平安、祥和的节日，强化人员安全有序流动，《2022年元旦春节期间新冠肺炎》（以下简称《工作方案》）重点对跨省份流动的人员出行提出明确要求。考虑到我国幅员辽阔，各地自然和社会经济状况不同，疫情形势、传播风险和防控重点存在差异，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根据当地疫情形势和实际情况，按照科学精准防控要求制定辖区内的人员出行要求并对外发布。请大家关注“两节”期间出行要求，自觉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2. 如果一个居民所在的县（市、区、旗）发生疫情，那么他能否外出？

发生本地疫情后，所在的县（市、区、旗）人员严格限制出行，落实当地流行病学调查、风险人员排查、核酸检测、健康监测和社区防控等要求。

执行特定公务、保障生产生活物资运输等人员确需出行的，经当地联防联控机制批准，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做好旅途个人防护，遵守目的地疫情防控规定。当地联防联控机制要公布审批要求和流程。

发生本地疫情后，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的其他非疫情县（市、区、旗）人员非必要不出行，按照要求配合开展流行病学调查、风险人员排查等工作；确需出行的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做好旅途个人防护，遵守目的地疫情防控规定。

4. 两节期间，可以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旗）吗？

为防范感染风险，严格限制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在县（市、区、旗），已经前往的人员须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规定。

执行特定公务、保障生产生活物资运输等确需前往的人员，按照当地有关防控政策和规定执行。

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地市的其他县（市、区、旗），已经前往的人员须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规定。

5. “两节”期间，高风险岗位人员出行会受到限制吗？

高风险岗位人员工作期间接触感染人员、病毒污染的物品和环境的机会较多，如果防护不到位，感染风险较高。近期，我国部分地方出现口岸从事进口货物的搬运人员，集中隔离点工作人员等感染情况，有的地方甚至造成了社区的传播和扩散。

有关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要对口岸接触入境人员、物品、环境的高风险岗位人员以及集中隔离场所、定点医疗机构、发热门诊、进口冷链食品加工企业等的高风险岗位人员登记造册，工作期间严格落实规范防护、闭环管理、高频次核酸检测、每日健康监测零报告等措施。

“两节”期间，高风险岗位人员应尽量避免出行，确需出行应向所在单位报备，满足脱离工作岗位14天以上、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条件。旅途中做好个人防护，遵守目的地疫情防控规定。

6. 出现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还能出行吗？

出行前，如出现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应暂时中止出行计划，避免旅途劳累症状加重，并及时就医，待康复后再安排出行。旅途中做好个人防护，遵守目的地疫情防控规定。

7. 健康码变成“黄码”，对出行有哪些影响？

健康码“黄码”人员应履行个人防控责任和义务，主动配合当地做好健康监测和核酸检测，避免外出。在健康码由“黄码”转为“绿码”且无异常症状后，可正常出行。旅途中做好个人防护，遵守目的地疫情防控规定。

8. 寒假结束或春节后，对于高校学生返校或务工人员返岗有什么具体安排和要求？

高校学生数量多，来源广，集中住宿；部分企业外来务工人员多，工作场所人员密集，一旦引入传染源后，高校、企业易发生聚集性疫情，并在短期内迅速传播扩散。

为降低疫情发生风险，避免集中返校返岗时人员聚集，提倡高校或企业安排错峰返校返岗；并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学生或务工人员返校或返岗时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9. 两节期间，能否组织宴会等聚集性活动？规模是否要有所限制？

近期，部分地方发生本地疫情后，通过聚餐、婚宴、丧事等人群聚集活动，引起疫情的快速传播和扩散。

为降低疫情传播的风险，“两节”期间应严控庙会、大型文艺演出、展销促销等活动，尽量不举办大规模人员聚集性活动，家庭聚餐聚会等不超过10人，提倡“喜事缓办，丧事简办，宴会不办”，确需举办的尽可能缩小活动规模。自行举办5桌以上宴会等聚餐活动的个人，须向属地社区居委会或村委会报备，落实疫情防控规定。抵边乡镇避免举行大规模人员聚集性活动。

10. “两节”期间，个人应注意哪些防护措施？

节假日期间，公众应加强自我防护，在公共交通工具、电梯等密闭场所以及人群聚集的室外场所全程规范佩戴口罩。注意勤洗手，咳嗽、打喷嚏时注意遮挡，保持1米以上的社交距离。室内经常开窗通风，保持空气流通。60岁及以上老年人和严重慢性病患者等人群，应尽量减少去人群聚集场所。

教师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及措施篇五

为切实加强我局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下简称“疫情”)的预防控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家、省、市疫情联控联防联控工作要求，制定本方案。

本着“预防为主、依法防控、科学救治、属地管理、联防联控”的原则，采取积极有效措施，防止疫情在我局传播和蔓延，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全体干部职工健康和生命安全造成的危害，维护正常的工作生活秩序。

局成立以局党组书记张x才、局长于x维为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处(室、中心)、局属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局疫情预防控制工作。局主要负责人亲自抓、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各处(室、中心)、局属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本单位疫情预防控制工作第一责任人，层层落实责任。

(一) 适度做好宣传引导。

按照科学、客观、适度的原则，做好疫情防范应对宣教工作，积极开展有针对性的健康教育、新闻宣传和风险沟通，普及疫情防控知识，引导干部职工保持健康心态，增强自我防护意识。加强舆情监测，及时回应社会关切，正确引导舆论，防止炒作和不实报道。疫情信息由国家或授权地方统一发布，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发布任何信息。同时，做好办公场所卫生清洁工作，保持正常空气流通。

（二）严格控制各类会议和大型活动。

鉴于疫情具有传染性，疫情防控期间，原则上不组织开展全市应急系统会议、培训等活动；不邀请外省人员来我局开展交流考察活动；要求县(市)区工作汇报尽可能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件联系。

（三）控制人员流动，减少交叉感染。

暂停派员赴外地考察、境外考察，一般不安排人员出差。

（四）建立情况登记制度。

建立外出人员、外来人员来访接待登记、请假登记制度。各处(室、中心)、局属单位确定一位同志为联络员，具体负责本单位外出人员、外来人员接待登记、请假登记，坚持每日登记，发现情况及时报告局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五）建立疫情报告制度。

各处(室、中心)、局属单位1月23日前要对本单位干部职工开展一次全面排查摸底，发现有发烧、咳嗽的，及时向局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同时赴医院就诊。对医院诊断须隔离者。疫情防控期间，发现有发烧、咳嗽的，要随时报告，并及时送医院确诊。

对赴疫区归来、接触过疫区来唐人员、接触过疫情疑似症状以及有发烧、咳嗽症状的同志，要及时报告并到医院检查，局疫情联防联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将情况报有关部门，根据医院诊断意见，分别采取在家休息、隔离观察和住院治疗等措施。